

元阳县华西黄金有限公司大坪金矿四采区720米标高以下金铜铅银矿普查探矿权出让收益起始价计算报告

起始价计算方法--主要参数表

项目	主要参数
项目名称:	元阳县华西黄金有限公司大坪金矿四采区720米标高以下金铜铅银矿普查探矿权
计算目的:	云南省自然资源厅拟以协议方式出让“元阳县华西黄金有限公司大坪金矿四采区720米标高以下金铜铅银矿普查探矿权”，根据《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税务总局关于印发<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>的通知》（财综〔2023〕10号），需要确定“元阳县华西黄金有限公司大坪金矿四采区720米标高以下金铜铅银矿普查探矿权”出让收益起始价
出让机关:	云南省自然资源厅
评估委托人:	云南省自然资源厅
矿业权人(或矿业权申请人):	元阳县华西黄金有限公司
批复矿区面积:	1.1200平方公里
单位国土面积起始价征收标准(基数):	8.12万元/平方千米
成矿地质条件调整系数:	1.00
勘查工作程度调整系数:	2.00
出让收益起始价:	18.19万元
计算基准日:	2023年6月30日
评估机构:	云南俊成矿业权评估有限公司
法人代表人:	何文俊
项目负责人:	寸清
签字评估师:	寸清、沙冠佐